

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第二条 如课程属性为纯面授课程，学生必须按教务处下达的课表在指定的时间、地点上课。未经办理手续而擅自转移课堂，不能获得该门课的学分。

第四条 如所选课程为含部分网络授课课程，学生必须按照教务处下达的部分面授课程的课表要求上课，其余网络授课当时需听从授课教师要求在网络进行学习。

第五条 学生不得擅自代替他人选课。违反规定者，将按学校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第二章 选课管理的基本原则与要求

第六条 每学期在学生选课前，教务处下达新学期选修课程的开课计划。各二级学院根据本院专业设置情况对所开设的课程进行逐一审核，确保每门课程的开课计划合理可行。

第七条 学生可根据本专业教学计划和自己的学习能力选修相应课程，三年修满选修课学分累计不少于 10 学分，其中专业选修课学分累计分值不低于 8 学分，限定选修课学分累计不低于 8 学分。

第八条 学生通过校园数字化信息平台进行选课。新生第一次登陆校园数字化信息平台时，首先须修改密码，确保更改后的密码仅限本人知道和使用。因学生个人原因，导致密码保存不当，被他人改动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第九条 选课属于教学活动的一部分，学生必须在学校规定的选课时间范围内完成本人的选课，对自己的选课行为负责。

第十条 选修人数低于 20 人（如个别课程因特殊原因人数不足，经教务处批准后可不受此限制）的课程，原则上不开放。

第十一条 为保证教学秩序，每门课程每学年只能选修一次，且只能参加一次考试。

第十二条 为保证教学秩序，每门课程每学年只能选修一次，且只能参加一次考试。

第十三条 为保证教学秩序，每门课程每学年只能选修一次，且只能参加一次考试。

第十四条 为保证教学秩序，每门课程每学年只能选修一次，且只能参加一次考试。

第十五条 为保证教学秩序，每门课程每学年只能选修一次，且只能参加一次考试。

第十六条 为保证教学秩序，每门课程每学年只能选修一次，且只能参加一次考试。

第十七条 为保证教学秩序，每门课程每学年只能选修一次，且只能参加一次考试。

退选后，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处指定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。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，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，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第十二条 选课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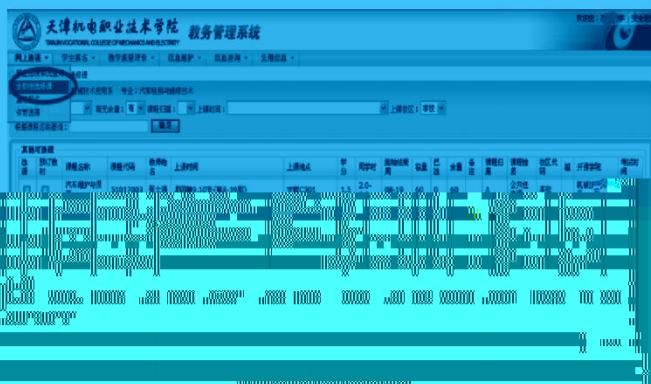
1、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（<http://www.suoyuan.com.cn>）



2. 进入之后往学生个人中心下方的左侧点击“教务系统”，进入“我的应用”数字教务系统。点击“我的应用”右侧的——图标按钮，添加教务系统即可



3. 进入教务系统，如图所示选择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全校性公选课”



www.pearson.com

